



“花5000万就能让梅西参加饭局，十几个人没问题，还可以让梅西挨个敬白酒。”……

近日，一个名为“去演出”的账号在短视频平台上引发关注。该账号发布短视频表示，只要出价几百万到数千万，就可以约到一线明星、运动员甚至商业大佬一起吃饭、唱歌，甚至还可以让他们完成“其他项目”。

一名艺人经纪人对此表示：“有两种可能，一种是骗钱，另一种是用这种噱头吸引眼球。”

# 5000万可让梅西挨个敬酒？ 2000万可和蔡徐坤约饭局？

明星经纪人称：不靠谱，或为骗钱



记者和“去演出”的聊天记录

## 短视频推广离奇“生意” 花5000万让梅西挨个敬酒？

6月6日，记者在某短视频平台看到，一个名为“去演出”的账号从今年5月初开始发布多条视频，表示只要出几百万到数千万的费用，就能够邀约到一线明星参加饭局，甚至可以请明星陪唱歌、直播带货等。

记者通过平台私信“去演出”，拿到了一份所谓的明星邀约报价单，这份报价单上不仅有数十位一线演艺明星，还有梅西、C罗等超级球星，甚至还包括马云、马化腾等商业人士。

“张颂文600万、杨超越800万、华晨宇1300万、李现1500万、张艺兴、肖战和蔡徐坤都是3000万、周杰伦3800万、五月天5000万、梅西5000万……”

“去演出”的一名工作人员对记者说，这个价格可以让明星参加饭局或者一起去唱歌，时长在两小时左右。如果足够有诚意价格还可以低，例如蔡徐坤标价是3000万，但是可以降低到2000万，此外“其他项目也可以面谈”。其中，花5000万能够让梅西参加饭局，而且还能够让梅西在饭局上直播带货。“你们来十几个人也没有问题，梅西可以挨个敬白酒”。此外，“去演出”的工作人员表示，除了梅西外，阿根廷国家队的阿圭罗也能约到，但是价格不会便宜太多，和梅西的5000万差不了多少。

该工作人员表示，邀请这些明星的话需要先付款50%，而且邀约不到明星的话并不会补偿违约金。

记者注意到，此前曾有其他人发布消息称，在今年6月15日阿根廷国家队对阵澳大利亚国家队的国际足球邀请赛之后，只要花30万元就能和梅西同场吃饭，“梅西会来敬酒”。而北京市公安局6月5日发布微博“如果这30万能被骗了，那警察叔叔敬你一杯”，明确表示“梅西敬酒”的行为是骗局。

## 拿不出约明星“成功案例” 曾因发布虚假广告被处罚

据“去演出”在短视频平台上的备注信息显示，其属于一家名为上海韵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企业。该企业在平台备注上还写到“全国开通明星上门演出业务”、“1V1明星私人定制活动”等。

记者联系到一名自称是该企业工作人员的男子。他表示，自己公司敢开通这样的业务，肯定是有相应的资源，“例如杨幂就是1500万，见面的话时长是一到两个小时，我们会和你签合同，见面的地方最好是杨幂所在的地方为准，一般就是约个饭局，现场只有艺人没有经纪人。”该男子表示，“如果需要的话就先签合同，然后直接打款就可以，只能是先付款再安排见面，我们公司在国内，不用担心被骗。”

除了吃饭，该男子表示其他的“项目”也可以帮忙联系。“我当然知道你的意思，这些都可以谈。”

记者以咨询的名义向上海韵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提出，希望能够提供一些此前邀约明星的成功案例资料时，该工作人员却表示无法出具。“我们也是刚刚开通这样的业务，所以还没办法拿出一些具体的案例。但是你要相信，我们一定是有这样的资源。”

记者通过天眼查查询了上海韵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相关信息后发现，“去演出”所备注的上海韵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演出经纪、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等。

此外，该公司在2021年曾因为发布虚假广告被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处罚。据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当时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市场监管部门查明，当事人此前在网上发布的“公司先后荣获2016年全国大学生创业优秀企业”、“2017年全国大学生‘挑战杯’创业大赛优秀奖”等广告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被处罚1200元。

## 演出中介和艺人经纪人： 或为骗钱，或为博眼球

一名从事艺人演出中介的陈先生告诉记者，自己从事明星演出推介服务已经有多年时间，“像杨幂、周杰伦这样的一线明星，要么签约了非常知名的公司，要么自己本身就是文化公司老板。而且他们签了很多代言，对形象、参加活动的限制条款很多，不可能随便就被约出来吃饭，这些明星平时外出被拍到都经常上热搜，去参加饭局还直播带货，前途不想要了吗？”

陈先生说，自己平时帮忙联系工作的明星虽然不是顶流艺人，但是遇到邀约手中艺人吃饭的要求时，也都是直接拒绝。“我们联系的多是商业演出、短视频拍摄等，作为艺人来说，平时的工作都忙不过来，哪有时间参加这个饭局那个饭局，我感觉这种就是同行博眼球引流的方法，标题党，引流没错，但是确实有点恶俗了。”

记者联系了多名艺人的经纪人，其中一名经纪人范女士表示，这种宣传肯定不靠谱，无论是艺人本身还是其签约的公司，对明星的形象、参加活动的限制条款很多，参加这种饭局肯定是不被允许的。“这种或许是为了骗钱，或许是为了博眼球，对于这种所谓的‘报价’也不好打官司，因为他们会把明星的信息罗列在一起，是集体性的。我们遇到这种情况后，基本都是对账号进行投诉处理。”

记者注意到，“去演出”还曾向一名网友提供了支付账号，该账号显示为上海某银行，“去演出”还以此证明自己就在境内。

宁夏吴忠市公安局太阳山公安分局民警李通长期从事反电信诈骗宣传工作，他对记者表示，提供境内的银行账户并不能证明对方可信，“账户可能是别人的账户，收购过来的，如果对方真的是诈骗分子，那遇到一个狂热粉丝一次可能就是几十万的‘收入’。”

## 律师说法

### 恶意编撰或涉嫌侵犯名誉权

河南泽瑾律师事务所主任付建认为，如果有人利用明星作为噱头在短视频平台上引流，有可能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

付建说，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规定：“经营者不得对其商品的性能、功能、质量、销售状况、用户评价、曾获荣誉等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经营者不得通过组织虚假交易等方式，帮助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

付建表示，利用明星的出场费吸引粉丝，并在粉丝群里宣传，有可能违反民法典相关规定。根据民法典第1104条规定，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干涉、盗用、假冒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姓名权。“如果不法分子为了谋取非法利益，打着艺人的旗号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钱财的，可能涉嫌诈骗罪。其次，如果该艺人出场费报价单系恶意编撰，可能会导致艺人的社会评价降低，构成对名誉权的侵犯。”

陕西德尊律师事务所主任陈灏律师表示，这些信息是否真实需要提前去甄别判断，如果有消费意向，需要提前查看信息发布者与相关明星是否签署有关协议，或是否得到相关明星或经纪公司的授权。信息发布平台也应该有审核审查的责任，如果核查到信息是虚假的，平台要采取屏蔽等相关措施。如果信息虚假导致被骗，要保留好相关证据，及时报警以维护自身权益。

记者通过上海市12315对该企业的情况进行了反映，工作人员表示，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对此进行调查。

据红星新闻



记者和“去演出”的聊天记录

